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動力
China Dynamics

China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6)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名稱由「China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Ev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由「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科軒動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名稱由「China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Ev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由「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科軒動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文所載之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新名稱記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登記冊以取代現有名稱當日起生效。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及收到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之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後，本公司將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登記及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能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現況及其未來發展之方向。本集團將其電動車全球化至世界市場，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香港、亞太及南美洲。透過發展純電動車之動態環境，本集團亦矢志成為環保企業。董事會相信，新名稱能夠為本公司提供更合適之企業形象及身份，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因此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新股票將僅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韜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韜先生、陳凱盈小姐及 Miguel Valldecabres Polop 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胡光先生及拿督陳于文。